

保德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保政办发〔2023〕72号

保德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保德县黄河流域入河排污口 “一口一策”整治方案的通知

各有关乡镇人民政府、县直各有关单位：

《保德县黄河流域入河排污口“一口一策”整治方案》已经县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保德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11月20日



保德县黄河流域入河排污口“一口一策” 整治方案

为深入贯彻市委、市政府关于深入打好黄河生态保护治理攻坚战决策部署，扎实推进我县黄河流域入河排污口规范整治工作，根据《忻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加强全市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忻政办发〔2023〕14号）要求，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黄河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以及视察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国家、省、市关于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工作要求，因地制宜、实事求是，切实解决污水直排、偷排漏排、混接混排等突出问题，加快补齐监管短板、堵塞排污漏洞，落实入河排污口主体责任，全面改善入河排污口排放状况，推动全县生态环境质量稳定向好发展。

二、整治工作

（一）整治目标

对生态环境部交办涉及我县黄河干流入河排污口反馈问题开展现场整治工作，按照前期监测、溯源结果，明确责任主体和主管部门，针对存在的问题因地制宜、精准施策，逐个制定整治方案。对能够立即整治到位的排污口，迅速采取

措施予以整治，于2023年12月底前完成30%整治任务；对于短期内难以完成整治的排污口，明确阶段目标，分步推进整治，力争2024年底，全面完成全县所有入河排污口整治工作。

（二）整治范围

在入河排污口排查、监测、溯源的基础上，对照“一口一策”整治清单，做好入河排污口整治工作。

（三）整治原则

按照“取缔一批、合并一批、规范一批”要求，分类推进黄河干流入河排污口规范化整治工作。

（四）整治措施

根据入河排污口污染来源，将其分为不同类别，分别按照以下要求进行整治。

1、工业排污口

①生产废水排口

加强监管，确保污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出水达标排放，杜绝工业企业直排工业生产废水，一经发现，按有关法律法规查处。

责任单位：忻州市生态环境局保德分局、排污口设置单位

②生活污水排口

加强工业厂区污水处理设施管理，禁止厂区内生活污水直排，一经发现，按有关法律法规查处。

负责单位：忻州市生态环境局保德分局、县工信局、排污口设置单位

污口设置单位

③厂区雨水排口

根据完善初期雨水收集池等相关配套设施，加强中水处理回用，工业雨水排口非汛期严格封堵；降雨期充分利用初期雨水收集池收集初期雨水，及时清理厂区堆放的废物、垃圾，严防工业废水、雨水混排入河。

负责单位：忻州市生态环境局保德分局、县工信局、排污口设置单位

2、农业农村排污口

①农村生活污水排污口

对核查、溯源属实的农村生活污水排污口，确需保留的，要加快污水处理站、污水收集池或接入污水集中收集管网建设；对非法入河排污口要进行封堵，并加强日常监管，防止反弹。

责任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

②畜禽养殖排污口

对核查、溯源属实的规模化畜禽养殖场排污口，要按标准建设尿液池和堆粪场，不得将粪污随意堆放，加强监管，杜绝畜禽粪污直排。

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各乡镇人民政府、排污口设置单位

③种植业排口

对核查、溯源属实的农田退水口，根据《山西省水污染防治条例》规定，禁止农田灌溉退水直排入河，积极推行按

责任单位：县水利局、县农业农村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3、城镇生活污水排污口

由住建部门责令所涉乡镇按规范化要求进行整改，原则上就近纳入相应生活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实现分类收集、集中分类处理，经验收合格后，纳入日常管理。大力推进城镇农村污水处理设施建设，提高城镇生活污水的收集处理率。

责任单位：县住建局、忻州市生态环境局保德分局、东关镇人民政府

4、城镇雨洪排口

对城镇雨洪排口加强监管，严防雨污混接，严禁非紧急状态下溢流口直排生活污水。保持规范化、硬质化的口门建设，保持排放通道的清洁畅通，保留雨水排放功能。

责任单位：县住建局、东关镇人民政府

5、沟渠、河港（涌）、排干等排口

开展排口周边环境全面整治工作，全面清理河堤内、灌溉渠道的垃圾、河面漂浮物，加强日常监管，建立长效机制。

责任单位：县水利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6、其他排口

开展排口周边环境全面整治工作，清运入河排污口附近生活垃圾、建筑垃圾、粉煤灰、河道淤泥等影响排水水质的污物；全面清理河堤内、灌溉渠道的垃圾、河面漂浮物；对入河排污口通道进行清掏，消除堵点，确保排水通畅。

责任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

三、保障措施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领导，落实责任。入河排污口整治是改善我县黄河流域水环境质量的关键举措，各相关单位及各乡镇要高度重视、各司其职，落实主体责任，加强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层层压实，密切配合，强力推进，确保按时完成黄河流域入河排污口整治任务。

（二）强化监管，严格执法。市生态环境局保德分局、水利、住建、农业、工信等相关部门按职责分工加大排污口环境执法力度，对违反法律法规规定设置排污口或不按规定排污的，依法予以处罚；对私设暗管接入他人排污口等逃避监督管理借道排污的，溯源确定责任主体，依法予以严厉查处。

（三）加强宣传，全民监督。要充分运用广播、电视、报纸以及互联网新媒体等方式，对黄河流域入河排污口整治工作进行宣传，鼓励社会公众以多种方式参与排查整治，对排查整治期间涌现的先进典型加强宣传报道，营造全民参与、监督入河排污口整治的良好氛围，共同营造黄河风光美、水质优的共创共建氛围。

附件：

- 1.保德县黄河流域入河排污口“一口一策”整治工作专班。
- 2.保德县黄河流域入河排污口“一口一策”整治清单。

保德县黄河流域入河排污口“一口一策” 整治工作专班

为深入贯彻市委、市政府关于深入打好黄河生态保护治理攻坚战决策部署，扎实推进我县黄河流域入河排污口规范整治工作，经县政府同意，决定成立保德县黄河流域入河排污口“一口一策”整治工作专班，成员组成如下：

组 长	： 白侯平	县政府副县长
副组长	： 徐振清	市生态环境局保德分局局长
成 员	： 赵震宇	县住建局局长
	郝晓东	县水利局局长
	张成武	县工信局局长
	孙彦林	县农业农村局局长
	刘进财	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 队常务副队长
	吴高宇	东关镇镇长
	白海军	义门镇镇长
	韩志鹏	桥头镇镇长
	刘 宇	杨家湾镇镇长
	崔小伟	孙家沟镇镇长
	王 宏	韩家川乡乡长

陈建忠 林遮峪乡乡长
王 伟 冯家川乡乡长
郭跃光 南河沟乡乡长

领导小组负责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推进黄河流域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工作，研究解决重大问题，协调落实重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下设在市生态环境局保德分局，刘进财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张海霞同志为联络员，负责领导小组日常工作。

抄送：县委办公室，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县政协办公室，县法院，
县检察院。

保德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11月20日印发
共印30份